彰化縣秀水鄉秀水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
- 二、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

貳、評鑑目的

- 一、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、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。
- 二、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、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。
- 三、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。

多、評鑑原則

- 一、績效原則:建立符合學校本位之課程評鑑制度,以彰顯本校對課程與教學績效之負責精 神與態度。
- 二、發展原則:本校之課程評鑑旨在「改進與發展」,而非「證明或考評」,一切以持續發展 與提升本校之課程與教學品質為重點。
- 三、主動原則:協助教師提升對問題之敏銳度與自我覺察力,培養主動、省思、精進的習慣 與能力,使成為改進課程與教學之持續動力。
- 四、客觀原則:以客觀態度面對預擬的課程計畫與實際的課程實施評鑑後之差異,做為下一 階段課程計畫與課程實施之參考。
- 五、多元原則:運用多樣評鑑方式,兼重形成性與總結評鑑。

肆、評鑑對象之評鑑重點

- 一、課程總體架構:各授課教師規劃撰寫,並提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。
- 二、各領域/科目課程:各授課教師自評/互評,並將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
三、各彈性學習課程:各授課教師自評/互評,並將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
四、跨領域/科目課程:各授課教師自評/互評,並將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
五、前述各款各課程對象之評鑑,得視經費情形邀專家學者或其他教師團隊參與 評鑑。

伍、評鑑人員與分工

一、校內各(跨)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教師、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及專長教師。

二、邀請或委由其他具教育或課程評鑑專業之學校、專業機構、法人、團體或人員規劃及協 助實施。

陸、評鑑資料蒐集方法

評鑑方式	學校層級	教師層級
評鑑項目	總體課程設計	1.課程設計 2.課程實施 3.課程效果
評鑑重點	課程計畫備查	1.教學活動設計及實施 2.學習成效
評鑑人員	課發會委員	1. 各授課教師自評/互評

柒、評鑑工作時程

- 一、學校課程計畫之檢核:每學期一次,工具採用本校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。
- 二、各學年學習領域課程及學校本位課程教學之檢核:每學期 2 次,各學年及各學習領域會議檢討實施概況。工具採用本校學校課程評鑑檢 核表。
- 三、教科書評鑑與選用:每年5月,工具採用本校教科書評選指標暨紀錄表。
- 四、學生學習評量:每學期定期評量 2 次,工具為各領域多元評量方式。

捌、評鑑結果發現之運用

- 一、修正學校課程計畫。
- 二、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,並加以改善。
- 三、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。
- 四、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。
- 五、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。
- 六、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。
- 七、對課程綱要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。

柒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秀水鄉秀水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

*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,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

評鑑	評鑑	評鑑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T 71		簡要文字描述	
層面	對象	重點	<u>に</u> -	1	2	3	4	5	
	孝	1.	1.1 學校課程願景,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,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	
		教育效益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,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,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	
	課程	2.	2.1 含課網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,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 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 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 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	
課程	整豐	內容結構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	
設計	架構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						
		3. 邏輯 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, 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		
		4. 發展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	
		發展 過程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	
	領域	5. 素養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,能完整納入課網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,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, 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	

	124 -		1 1	
/ /	導向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,適合學生之能力、		
科		興趣及動機,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		
目		機會,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		
		徵。		
課	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,		
程	6.	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		
	內容	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		
	結構	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
	114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		
		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
	_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		
	7.	度以及評量方式等,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
	邏輯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,主題內容間應		
	關聯	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;採協同教學之單元,應列明		
	01, 01	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
	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		
		計所需之重要資料,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		
	8.	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		
	發展	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
	過程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,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		
	2/11	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,並		
		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
	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,符合學生之學習		
	0	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
彈	9.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,能提供學生練		
性	學習	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		
· ·	效益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
學				
習		課程目標。		
課	10.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,符合主管機關		
程	內容	規定,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		
往		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		
	結構	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
		H 7 MH 1 1 1 4 7 V		

					1
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,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		
			類別課程(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		
			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)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,彼此間符合課程		
			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
		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,能呼應學校課程		
		11.	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
		邏輯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		
		關聯	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,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		
			合理性。		
		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,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		
			劃所需之重要資料,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		
		12.	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		
		發展	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
		期程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,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		
		// / I—	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,並經		
			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,並經特殊教		
			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
		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		
			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,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		
		13.	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
	各	師資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		
\m2	課	專業	活動,對課程網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
課	程	• //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		
程	實		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,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
實	施	1.4	任教		
施		14.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,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		
	準	家長	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
	備	溝通			
		15.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,已依		
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規定程序選用,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		
		分入小	並依規定審查。		

		資源. 16.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,已規劃妥善。			
		學習 促進.	規劃必要措施,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,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
	各细	17. 教學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,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
	課程實	實施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, 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,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 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			
	施情	18. 評量	及方法,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 容與學習表現,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
	形	回饋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 群,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,適時改 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
	領域	19. 素養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,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,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
課	科目	達成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網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,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
程效果	課程	20. 持續 發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,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
71-	彈性	21. 目標	21.1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,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
	學習	達成	21.2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,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
	課	22.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,具持續進展之現			

程	持續	象。				
	進展					
課						
程	23.					
總	20. 教育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,符合				
體	秋 月 成效	預期教育成效,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
架	放奴					
構						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		·			